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大股东宁兴(宁波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兴资产”）减持期限已届满，宁兴资产已于2023年7月至2023年11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,075,922股，占其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的99.97%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.97%，仍持有公司股份10,693,078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9.62%。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宁兴资产共持有公司股份11,769,000股，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10.653%。

2023年6月16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持股5%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，宁兴资产计划根据市场价格情况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,076,275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.968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宁兴(宁波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5%以上非 第一大股 东	11,769,000	10.653%	IPO前取得：9,053,077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2,715,923股（为通过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）

注：公司董事江建军同时任职宁兴资产的董事，江建军未持有公司及宁兴资产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宁兴（宁波）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	1,075,922	0.97%	2023/7/11~ 2024/1/11	集中竞 价交易	100.000— 104.783	109,426,136	未完成： 353 股	10,693,078	9.62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3日